

---

---

## 目錄

	頁次
簡明綜合收益賬	二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三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五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六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七
中期股息	二十四
財務回顧	二十四
業務回顧	二十六
業務展望	三十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及13.22條作出披露	三十
購股權計劃	三十一
董事權益	三十一
主要股東權益	三十二
公司管治	三十三
購回、出售或贖回股份	三十四

聯合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收益賬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重列)
營業額	3	<b>952,164</b>	764,609
其他經營收入		<b>26,744</b>	25,713
總收入		<b>978,908</b>	790,322
銷售成本	4	<b>(95,542)</b>	(88,483)
經紀費及佣金開支		<b>(98,324)</b>	(33,972)
銷售開支		<b>(23,123)</b>	(18,460)
行政開支		<b>(214,464)</b>	(192,632)
減值虧損及重估虧絀	5	<b>(690)</b>	(56,124)
呆壞賬		<b>(79,107)</b>	(166,267)
其他經營開支		<b>(62,800)</b>	(64,630)
經營溢利	6	<b>404,858</b>	169,754
其他融資成本	4	<b>(28,709)</b>	(29,064)
商譽攤銷		<b>(3,570)</b>	(3,570)
撥回負商譽		<b>129,256</b>	113,898
資本儲備攤銷		<b>8,633</b>	8,634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b>96,538</b>	33,961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業績		<b>24,648</b>	(1,424)
除稅前溢利		<b>631,654</b>	292,189
稅項	7	<b>(94,201)</b>	(42,002)
除稅後溢利		<b>537,453</b>	250,187
少數股東權益		<b>(191,663)</b>	(93,435)
股東應佔溢利		<b>345,790</b>	156,752
股息		<b>—</b>	—
每股盈利	8		
基本		<b>1.3元</b>	0.46元
攤薄		<b>不適用</b>	不適用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2,332,456	2,334,695
無形資產		8,193	7,081
商譽		12,206	15,776
負商譽		(723,817)	(831,149)
發展中物業		135,842	131,174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265,783	2,201,871
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		1,110,232	1,087,379
投資	9	612,520	608,785
一年後到期之私人財務			
客戶貸款及墊款	10	691,384	569,206
遞延稅項資產		39,344	35,743
		<b>6,484,143</b>	<b>6,160,561</b>
<b>流動資產</b>			
待出售物業及其他存貨		447,889	447,890
投資	9	66,092	54,499
一年內到期之私人財務			
客戶貸款及墊款	10	1,201,144	1,098,364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1	2,653,625	2,893,950
聯營公司欠款		87,582	266,303
一間共同控制企業欠款		1,046	2,056
可收回稅項		4,882	5,281
短期銀行抵押存款		1,362	1,487
銀行存款、銀行結存及現金		791,404	763,072
		<b>5,255,026</b>	<b>5,532,902</b>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2	1,494,627	1,713,726
欠聯營公司款項		50,309	38,081
欠一間共同控制企業款項		179,104	171,658
稅項		111,358	60,162
一年內到期之銀行及其他借貸		1,019,467	1,110,282
一年內到期之其他負債	13	1,118	1,404
		<b>2,855,983</b>	<b>3,095,313</b>
<b>流動資產淨額</b>		<b>2,399,043</b>	<b>2,437,589</b>
		<b>8,883,186</b>	<b>8,598,150</b>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14	527,010	531,374
儲備	15	3,951,020	3,624,531
		<b>4,478,030</b>	4,155,905
<b>少數股東權益</b>		<b>3,207,873</b>	3,103,967
<b>非流動負債</b>			
一年後到期之銀行及其他借貸		848,581	941,435
貸款票據	16	320,549	370,529
遞延稅項負債		22,609	21,406
一年後到期之其他負債	13	5,544	4,908
		<b>1,197,283</b>	1,338,278
		<b>8,883,186</b>	8,598,150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重列)
於一月一日之權益總額	24	<b>4,155,905</b>	3,989,293
證券投資重估增值		<b>7,131</b>	19,194
折算香港以外地區業務賬項而 產生之匯兌差額		<b>446</b>	(604)
應佔聯營公司儲備變動		<b>(38)</b>	(2,963)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儲備變動		<b>1,376</b>	(2,532)
並未於收益賬確認之收益淨額		<b>8,915</b>	13,095
股東應佔溢利		<b>345,790</b>	156,752
股份購回		<b>(14,287)</b>	—
因非買賣證券減值時轉撥 之投資重估儲備		<b>386</b>	663
出售非買賣證券時轉撥 之投資重估儲備		<b>650</b>	1,195
出售附屬公司時轉撥 之匯兌儲備		<b>(2,504)</b>	—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攤薄時 轉撥之物業重估儲備		<b>(752)</b>	—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攤薄時 轉撥之投資重估儲備		<b>23</b>	—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攤薄時 轉撥之匯兌儲備		<b>1</b>	—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攤薄時 轉撥之資本儲備		<b>(2)</b>	—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時轉撥 之匯兌儲備		—	(148)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時轉撥 之資本儲備		—	(237)
攤銷時轉撥之資本儲備		<b>(16,095)</b>	(16,833)
		<b>313,210</b>	141,392
於六月三十日之權益總額		<b>4,478,030</b>	4,143,780

---

---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195,280	370,547
投資業務之現金(所用)淨額	157,649	(36,361)
融資活動之所用現金淨額	(261,772)	(269,69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	91,157	64,490
匯兌調整	(159)	171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07,825	616,681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698,823</u>	<u>681,342</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存之分析：		
銀行存款、銀行結存及現金	791,404	724,360
銀行透支	(92,581)	(43,018)
	<u>698,823</u>	<u>681,342</u>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編製基準

此簡明財務報表乃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載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會計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此簡明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乃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中所載者相符一致。

###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分類資料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投資、經紀 及金融 千港元	私人財務 千港元	物業發展 及投資 千港元	企業及 其他業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營業額	496,784	378,946	85,279	14,540	975,549
減：分部間之營業額	(5,425)	—	(3,430)	(14,530)	(23,385)
	<u>491,359</u>	<u>378,946</u>	<u>81,849</u>	<u>10</u>	<u>952,164</u>
經營溢利	151,048	205,635	31,429	16,746	404,858
其他融資成本					(28,709)
商譽攤銷					(3,570)
撥回負商譽					129,256
資本儲備攤銷					8,633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96,538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業績	(895)	—	25,543	—	24,648
除稅前溢利					631,654
稅項					(94,201)
除稅後溢利					<u>537,453</u>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3. 分類資料(續)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投資、經紀 及金融 千港元	私人財務 千港元	物業發展 及投資 千港元	企業及 其他業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營業額	286,553	389,500	95,592	15,401	787,046
減：分部間之營業額	(5,248)	—	(2,630)	(14,559)	(22,437)
	<u>281,305</u>	<u>389,500</u>	<u>92,962</u>	<u>842</u>	<u>764,609</u>
經營溢利(虧損)	66,710	138,001	(34,746)	(211)	169,754
其他融資成本					(29,064)
商譽攤銷					(3,570)
撥回負商譽					113,898
資本儲備攤銷					8,634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33,961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業績	1	—	(1,425)	—	(1,424)
除稅前溢利					292,189
稅項					(42,002)
除稅後溢利					<u>250,187</u>

分部間之交易按有關各方商定之條款訂立。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在香港以外地區之營業額及經營業績兩方面之比重均少於10%，因此並無呈列按地區分部資料。

### 4.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計入下列項目內之融資成本總額：		
銷售成本	1,377	2,010
其他融資成本	28,709	29,064
	<u>30,086</u>	<u>31,074</u>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5. 減值虧損及重估虧絀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減值虧損及重估虧絀包括：		
就下列項目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待出售物業	—	12,325
發展中物業	—	805
非買賣證券	<b>690</b>	1,389
	<b>690</b>	14,519
重估投資物業產生之虧絀	—	41,605
	<b>690</b>	<b>56,124</b>

### 6. 經營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溢利已扣除：		
折舊	<b>13,743</b>	15,351
買賣證券之未變現虧損淨額	<b>7,388</b>	594
攤薄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虧損	<b>4,138</b>	—
無形資產攤銷	<b>1,180</b>	583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	3,088
出售非買賣證券虧損	—	1,348
買賣證券之已變現虧損淨額	—	16
並已計入：		
利息收入	<b>461,510</b>	471,625
上市證券投資之股息收入	<b>29,927</b>	7,389
非上市證券投資之股息收入	<b>29,540</b>	8,545
外匯買賣溢利	<b>13,630</b>	5,953
衍生產品之已變現溢利淨額	<b>6,709</b>	3,160
其他買賣活動溢利	<b>4,149</b>	3,010
出售非買賣證券溢利	<b>3,421</b>	—
撥回因Millennium Touch Limited 違反訂立之貸款協議而 產生之虧損	<b>773</b>	19,332
買賣證券之已變現溢利淨額	<b>204</b>	—
衍生產品之未變現溢利	<b>3</b>	—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7.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稅項支出包括：		
本期稅項：		
香港	58,738	31,476
香港以外地區	2,741	3,039
	<u>61,479</u>	<u>34,515</u>
遞延稅項	(2,387)	(2,460)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應佔稅項	59,092	32,055
應佔聯營公司之稅項	11,733	6,018
應佔聯營公司之遞延稅項	17,440	287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之稅項	5,936	3,642
	<u>94,201</u>	<u>42,002</u>

香港利得稅以源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7.5% (二零零三年：17.5%) 計算。

香港以外地區稅項按有關司法地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股東應佔溢利345,790,000港元 (二零零三年：156,752,000港元 (重列)) 及期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265,291,853股 (二零零三年：340,986,630股) 計算，此股數乃按股份合併作出調整，股份合併詳情載於附註第14項。

由於本公司在兩期間均無攤薄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此等期間之每股攤薄盈利。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9. 投資

	證券投資				其他投資		總額	
	非買賣證券		買賣證券		其他投資		總額	
	於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上市股本證券， 以市值列賬：								
由企業發行								
香港	363,657	346,734	38,469	29,503	-	-	402,126	376,237
香港以外地區	2,055	2,903	3,435	4,243	-	-	5,490	7,146
由銀行發行								
香港	-	-	13,033	12,596	-	-	13,033	12,596
由公營機構發行								
香港	-	-	250	26	-	-	250	26
	<b>365,712</b>	<b>349,637</b>	<b>55,187</b>	<b>46,368</b>	<b>-</b>	<b>-</b>	<b>420,899</b>	<b>396,005</b>
由企業發行之非上市 股本證券								
香港	49,698	63,764	-	-	-	-	49,698	63,764
香港以外地區 (附註)	75,421	70,069	-	-	-	-	75,421	70,069
	<b>125,119</b>	<b>133,833</b>	<b>-</b>	<b>-</b>	<b>-</b>	<b>-</b>	<b>125,119</b>	<b>133,833</b>
由海外政府發行之 非上市有價 債務證券	-	-	7,794	7,747	-	-	7,794	7,747
其他非上市證券	-	-	3,111	384	-	-	3,111	384
會籍債券，交易所會籍， 交易所以及結算公司 法定按金及其他按金	-	-	-	-	28,168	28,001	28,168	28,001
所投資公司欠款 扣除已確認之 減值虧損 (附註)	-	-	-	-	93,521	97,314	93,521	97,314
	<b>490,831</b>	<b>483,470</b>	<b>66,092</b>	<b>54,499</b>	<b>121,689</b>	<b>125,315</b>	<b>678,612</b>	<b>663,284</b>
賬面值就呈報目的 而分析為：								
非流動	490,831	483,470	-	-	121,689	125,315	612,520	608,785
流動	-	-	66,092	54,499	-	-	66,092	54,499
	<b>490,831</b>	<b>483,470</b>	<b>66,092</b>	<b>54,499</b>	<b>121,689</b>	<b>125,315</b>	<b>678,612</b>	<b>663,284</b>

---

---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9. 投資(續)

附註：

計入「非上市非買賣證券」及「所投資公司欠款」項內包括擁有實際權益12.5%位於馬來西亞吉隆坡一項已完成項目中總額為118,003,000港元之賬面值(不包括在過往年度已作支出之利息)。上述已完成項目現稱為「The Renaissance Kuala Lumpur Hotel」。新鴻基有限公司(「新鴻基」)未有完整資料令管理層認為須就上述賬面值作出任何減值撥備。就可能進行之持續訴訟及有關項目之營商前景，上述事宜將繼續予以檢討。

### 10. 私人財務客戶貸款及墊款

	於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私人財務客戶貸款及墊款	2,055,845	1,811,429
呆賬撥備	(163,317)	(143,859)
	<u>1,892,528</u>	<u>1,667,570</u>
減：一年內到期款額 列於流動資產項下	<u>(1,201,144)</u>	<u>(1,098,364)</u>
一年後到期款項	<u>691,384</u>	<u>569,206</u>

貸予私人財務客戶之貸款由高級職員或信貸委員會按貸款額水平審批。此等貸款之賒賬期介乎六個月至十八個月不等。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1.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本集團就證券、黃金及商品業務之貿易應收賬款提供一段信貸期，有關信貸期可達就證券、黃金及商品交易各自之結算日，或由訂約雙方互相議定一段信貸期。其他貿易應收賬款之信貸期介乎30日至180日。計入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內之款額為貿易應收賬款總額共2,475,695,000港元(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67,899,000港元)，其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零至30日	2,420,753	2,718,315
31至180日	21,253	12,755
181至365日	5,787	3,427
365日以上	428,495	435,913
	<b>2,876,288</b>	3,170,410
呆賬撥備	<b>(400,593)</b>	(402,511)
	<b>2,475,695</b>	<b>2,767,899</b>

上述2,876,288,000港元(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70,410,000港元)之結餘包括1,545,657,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592,610,000港元)之孖展貸款及311,940,000港元(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38,758,000港元)之有期貨款，有期貨款之到期分析見附註第23項。

本集團持有客戶之上市及非上市證券以及物業，作為客戶取得有抵押孖展貸款及有期貨款之抵押品。上述上市證券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之市值為4,736,024,000港元(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118,827,000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中有關融資業務之信貸(包括有抵押孖展貸款及有抵押有期貨款)由有關信貸委員會審批。倘客戶之戶口有不足之數，客戶通常須額外給予孖展金或抵押品。當管理層及信貸委員會認為有必要時，將會就呆賬作特別撥備。資產負債表所列之應收貿易賬款已扣除有關撥備。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2.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計入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內之款額為貿易應付賬項1,196,104,000港元(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98,768,000港元),其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零至30日	1,096,442	1,212,112
31至180日	22,547	12,041
181至365日	11,373	1,733
365日以上	65,742	72,882
	<b>1,196,104</b>	<b>1,298,768</b>

### 13. 其他負債

	於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融資租約下債務承擔	526	966
其他僱員福利	6,136	5,346
	<b>6,662</b>	<b>6,312</b>
減:須於一年內償還列為 流動負債下之款額	(1,118)	(1,404)
一年後到期之款額	<b>5,544</b>	<b>4,908</b>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4. 股本

	股份數目	價值 千港元
每股面值0.20 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股本：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u>6,500,000,000</u>	<u>1,3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2,656,868,308	531,374
購回及可註銷股份	(21,818,000)	(4,364)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u>2,635,050,308</u>	<u>527,010</u>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在聯交所以總價格約14,287,000港元(其中包括交易費用約107,000港元)購回其本身之普通股合共21,818,000股。所購回股份於購回時可予註銷，故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已相應扣除有關股份之面額。購回股份所產生溢價已在累計溢利扣除。

於期末後，一項批准股份合併之普通決議案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二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股份合併之基準為將本公司每10股每股面值0.2港元之股份合併為1股每股面值2港元之股份。緊隨股份合併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三日生效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63,146,830股，總面值為526,293,660港元。

### 15. 儲備

	於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股份溢價	1,519,481	1,519,481
物業重估儲備	35,657	36,691
投資重估儲備	88,464	80,027
資本贖回儲備	175,138	170,774
匯兌儲備	(104,924)	(104,240)
非供派發儲備	55,226	55,226
資本(商譽)儲備	279,791	295,269
累計溢利	1,902,187	1,571,303
	<u>3,951,020</u>	<u>3,624,531</u>

---

---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6. 貸款票據

	千港元
<b>本公司發行之貸款票據</b>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
發行	262,500
購回及註銷	(123,608)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8,892
購回及註銷	(47,980)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90,912
<b>一間上市附屬公司發行之貸款票據</b>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
發行	255,234
購回及註銷	(23,597)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1,637
購回及註銷	(2,000)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229,637
<b>總計</b>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u>320,549</u>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70,529</u>

本公司發行之貸款票據按年息2.25%計算，並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五日到期。一上市附屬公司新鴻基發行之貸款票據按年息4%計算，並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七日期到。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7. 或然負債

(a)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作出之擔保如下：

	於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就一間被投資公司獲授之銀行 信貸額作出擔保	7,020	6,989
就一間結算所及監管機構所獲 銀行擔保作出賠償擔保	4,540	4,540
就銀行向一客戶之貸款發出 之信用狀所作之賠償保證	-	67,556
其他擔保	2,265	913
	<u>13,825</u>	<u>79,998</u>

(b)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九日，深圳市建材集團有限公司(一間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深圳市註冊之公司)向新鴻基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新鴻基投資服務有限公司(「新鴻基投資」)發出索償傳票，要求退還若干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股份(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值38,031,000港元)，並索償涉及之利息、費用及有關損失。新鴻基投資採取之行動是基於一名有名望之法律顧問所提出之深思熟慮意見，而緊遵執行。此訴訟仍處於初步階段，正進行非正審事項。原訴人就其索償只採取少量法律行動。然而，集團現正斷然否定此索償，而在現階段，管理層認為在作出訴訟費撥備後，對此訴訟不適宜作出任何其他撥備。

---

---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7. 或然負債(續)

- (c) 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四日, Shanghai Finance Holdings Limited (「SFHL」) 向新鴻基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新泰昌授信有限公司 (「新泰昌授信」) 及新鴻基投資發出索償傳票(編號為「200/2004」), 要求(其中包括) 撤銷新泰昌授信(作為受讓人)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五日之買賣協議向新鴻基投資出售順隆集團有限公司(「順隆集團」) 股份(「順隆股份」) (作價36,500,000港元, 在若干條件規限下, 將會於完成日期一年後支付額外15,700,000港元之款項), 或要求新泰昌授信給予損害賠償以及申索新泰昌授信就順隆股份所獲取之金額。此項索償正被極力否定。新泰昌授信及新鴻基投資在交易期間一直按適當建議行事, 並深信有關索償毫無理據。新泰昌授信及新鴻基投資已申請剔除此宗索償。剔除聆訊現已排期於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八日審理。在現階段, 管理層認為在作出訴訟費撥備後, 對此訴訟不適宜作出任何其他撥備。
- (d) 本集團知悉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新世界」) 於二零零四年四月向新鴻基之全資附屬公司新鴻基証券有限公司(「新鴻基証券」) (作為被告) 發出另一索償傳票, 要求索償27,237,490港元及7,697,418港元, 以及分別由二零零零年三月及二零零一年一月起所涉及之有關利息。此索償傳票並未送達至新鴻基証券。如獲送達, 集團將極力否定此索償。在現階段, 管理層認為在作出訴訟費撥備後, 對此訴訟不適宜作出任何其他撥備。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8. 資本承擔

	於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簽約但未於財務報表中 作準備之資本開支：		
物業發展項目	8,900	13,350
其他	9,769	2,810
	<u>18,669</u>	<u>16,160</u>
已獲授權但未簽約之 資本開支：		
其他	5,215	16,205
	<u>5,215</u>	<u>16,205</u>

### 19. 租賃承擔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按不可撤銷營業租約而須於下列期間支付之最低租賃款項如下：

	於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於一年內	38,104	1,606	43,884	927
於第二年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48,508	—	14,273	38
	<u>86,612</u>	<u>1,606</u>	<u>58,157</u>	<u>965</u>

營業租約之年期經議定為一至四年。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0.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若干投資物業、土地及樓宇、發展中物業及待出售物業賬面總值2,790,457,000港元(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91,950,000港元)、屬於本集團及孖展客戶之上市投資賬面值992,580,000港元(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92,489,000港元)連同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持有之上市附屬公司之若干證券，其各自賬目中所示之賬面淨值合共為3,165,118,000港元(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35,318,000港元)已用作本集團所獲3,588,467,000港元(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77,516,000港元)貸款及一般銀行信貸額之抵押。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已提用之信貸額為1,658,257,000港元(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64,936,000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一項為數1,362,000港元(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87,000港元)之銀行存款已用作抵押一項為數2,000,000港元(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00,000港元)之銀行擔保。

### 21. 有關連人士之交易

以下為期內與有關連人士之重大交易概要：

(a) 收入及開支概要：

	(收入)/ 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向一間共同控制企業收取之 物業管理費及空調費以及其他 物業相關服務費	(6,999)	(7,706)
向一間共同控制企業收取之行政 及管理費	(1,180)	(930)
向一間共同控制企業支付之 租金、物業管理費及空調費	4,710	6,086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之利息收入	(4,004)	(7,982)
向一間聯營公司收取之保險費	(3,250)	(1,249)
向一間聯營公司收取之 租金、物業管理費及空調費 及其他相關服務費	659	(876)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之股息收入	—	(1,100)

---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1. 有關連人士之交易(續)

- (b) 於期內，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與一合營夥伴於一間雙方各佔50%權益之共同控制企業獲得及償還多項免息貸款。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借貸予本集團之款項合共179,000,000港元(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178,000,000港元)。
- (c)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二十八日，一間上市聯營公司發出87,000,000港元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日到期年息率5%之新承兌票據。新承兌票據乃就償還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日到期之145,000,000港元承兌票據之一部分及其未償還利息。其餘未償還款項已以現金支付。
- (d) 一間上市聯營公司所發出57,144,000港元之承兌票據及應計利息1,398,000港元已於本期內償還。該上市聯營公司亦償還人民幣4,000,000元(相當於3,759,000港元)予本集團，以清償於過往年度因出售中國一所房屋之未償銷售款項。

上述交易乃按有關各方議定之條款訂定。

### 22. 結算日後事項

- (a) 於期末後，本公司每10股每股面值0.2港元之股份合併為1股每股面值2港元之股份。股份合併詳情載列於附註第14項。
- (b) 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十九日，新鴻基之全資附屬公司Tailwind Consultants Limited (「賣方」) 與天安中國投資有限公司(「天安」) 之全資附屬公司Asia Coast Investments Limited (「買方」)，就有關以代價28,000,000港元出售賣方於CBI投資有限公司17.29%股本權益予買方達成有條件協議。根據該協議之條款，有關代價乃以現金3,000,000港元及由天安發出之25,000,000港元承兌票據支付。該協議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五日完成並產生715,000港元之虧損。
- (c) 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七日，新鴻基以代價98,500,000港元回購其面值100,000,000港元之貸款票據，產生溢利1,500,000港元。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3. 有期資產與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載列本集團涉及有期滿日之資產及負債，過期未付資產列為須即時償還。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即時償還 千港元	三個月內 千港元	三個月至 一年 千港元	一年至 五年 千港元	五年後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b>資產</b>						
銀行定期存款	-	192,493	-	-	-	192,493
私人財務客戶 貸款及墊款	151,016	294,023	860,143	738,668	11,995	2,055,845
一間上市聯營公司 之承兌票據	-	-	87,000	-	-	87,000
一間上市聯營公司 之貸款票據	-	-	-	78,000	-	78,000
有期貸款	221,525	38,948	51,467	-	-	311,940
有價債務證券	-	7,794	-	-	-	7,794
	<u>-</u>	<u>221,441</u>	<u>938,610</u>	<u>816,668</u>	<u>11,995</u>	<u>2,055,845</u>
<b>負債</b>						
銀行及其他借貸	-	345,307	674,160	750,219	98,362	1,868,048
貸款票據	-	-	-	320,549	-	320,549
融資租約下債務承擔	-	224	302	-	-	526
	<u>-</u>	<u>345,531</u>	<u>674,462</u>	<u>1,070,768</u>	<u>98,362</u>	<u>2,139,123</u>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即時償還 千港元	三個月內 千港元	三個月至 一年 千港元	一年至 五年 千港元	五年後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b>資產</b>						
銀行定期存款	-	251,080	-	-	-	251,080
私人財務客戶 貸款及墊款	135,889	325,766	731,818	609,120	8,836	1,811,429
一間上市聯營公司 之承兌票據	202,144	-	40,419	-	-	242,563
一間上市聯營公司 之貸款票據	-	-	-	78,000	-	78,000
有期貸款	175,405	281,886	81,467	-	-	538,758
有價債務證券	-	7,747	-	-	-	7,747
	<u>311,438</u>	<u>564,673</u>	<u>813,287</u>	<u>78,000</u>	<u>8,836</u>	<u>1,776,234</u>
<b>負債</b>						
銀行及其他借貸	-	625,877	484,405	829,870	111,565	2,051,717
貸款票據	-	-	-	370,529	-	370,529
融資租約下債務承擔	-	219	671	76	-	966
	<u>-</u>	<u>626,096</u>	<u>485,076</u>	<u>1,200,475</u>	<u>111,565</u>	<u>2,423,213</u>

---

---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4. 比較數字

本集團一間上市聯營公司於編製其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後，隨後調整就採納會計準則第12號(經修訂)「所得稅」而作出之上年度調整。因此，簡明財務報表之比較數字已重新呈列，以計及本集團分佔有關調整之影響。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之權益總額調整如下。此外，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溢利減少7,270,000港元。

	<u>千港元</u>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之權益總額	
— 如前中期報告原先呈列	4,022,402
— 經修訂上年度調整之影響	(33,109)
	<hr/>
—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所呈報之經審核金額	<u>3,989,293</u>

---

---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中期股息(二零零三年：無)。惟務請注意，本公司於期內持續購回其本身股份，詳情載於第三十四頁之「購回、出售及贖回股份」一節。股份購回，特別是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完成購回750,000,000股股份之一般收購建議之影響，已於二零零四年之中期業績中顯現。每股盈利較二零零三年上升183%，而同期之總盈利僅上升121%。本公司將繼續動用盈餘現金購回其股份以供註銷。

##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期內錄得之股東應佔溢利約為345.8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之溢利約156.8百萬港元增加121%。股東應佔溢利增加之主要原因為本集團之金融服務業務表現強勁，而於樓市復甦後，就本集團之香港物業組合不適宜再作撥備。

## 財務資源、流動資金及股本結構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淨值為4,478.0百萬港元，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322.1百萬港元或約7.8%。本集團之短期銀行存款、銀行結存及現金為792.8百萬港元(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64.6百萬港元)。本集團之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以及貸款票據，合共為2,188.6百萬港元(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22.2百萬港元)，其中須即時及於一年內償還之部份為1,019.5百萬港元(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10.3百萬港元)，其餘長期部份為1,169.1百萬港元(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11.9百萬港元)。本集團之流動資金之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1.84倍(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9倍)。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銀行及其他借貸淨額連同貸款票據／資產淨值)為31.2%(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9%)。於期內，本集團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淨額之資金主要由經營業務及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提供。

本集團大部份銀行及其他借貸乃按浮動息率計息。

於期末後，一項批准股份合併之普通決議案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二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股份合併之基準為將本公司每10股每股面值0.2港元之股份合併為1股每股面值2港元之股份。緊隨股份合併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三日生效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63,146,830股，總面值為526,293,660港元。



---

---

## 財務回顧(續)

### 外匯波動風險

本集團之外匯風險與本公司二零零三年年報內所述狀況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 收購及出售事項

本集團於期內，概無重大之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企業之事項。

### 或然負債

有關或然負債詳情，請參閱第十七及十八頁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第17項。

### 重大訴訟資料更新

- (a) 新鴻基之全資附屬公司順隆財務有限公司及順隆集團(統稱為「呈請人」)，在二零零四年二月十九日於英屬處女群島提交一項清盤呈請，基於SFHL未能償還欠負呈請人之債務，故要求判令SFHL清盤。鑑於需要等候於第十八頁之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第17(c)項所述之香港司法程序編號為200/2004之結果，現時英屬處女群島之司法程序正暫停辦理。
- (b) 新鴻基、新泰昌授信及新鴻基投資於二零零四年二月七日向上海地產控股有限公司、廖耀強、楊文安、英文虎報出版有限公司及香港經濟日報有限公司(作為被告)發出傳票(編號為230/2004)，申索誹謗賠償、要求頒佈禁制令，以及索償涉及之利息及費用。此訴訟正處於初步階段。
- (c) 新鴻基証券已就香港高等法院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一日判新世界勝訴之裁決提出上訴。此上訴是根據資深法律顧問所提出之深思熟慮意見而作出，預期上訴聆訊將於二零零五年七月進行。

### 資產抵押

有關資產抵押詳情，請參閱第二十頁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第20項。

---

## 業務回顧

### 金融服務

#### 私人財務

亞洲聯合財務有限公司（「亞洲聯合財務」）之盈利貢獻於二零零四年上半年大幅上升，呆壞賬支出隨著個人破產個案之數目較低而顯著減少。

亞洲聯合財務之貸款組合於期內顯著上升。此乃由於：(a)進取之廣告及宣傳活動，及(b)收購一間信用卡營辦商之信用卡貸款組合連同相關之客戶資料庫，使亞洲聯合財務可大幅擴大其客戶基礎並為其行銷金融產品及服務提供交叉銷售機會。

亞洲聯合財務將若干分行重新遷移至較佳地點，以改善整體顧客流量及營運效率。



#### 經紀及金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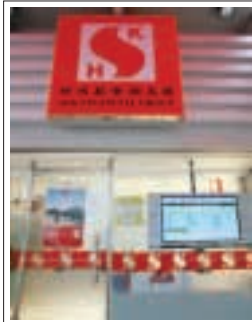
新鴻基錄得其股東應佔溢利202.9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33%。

新鴻基之證券經紀部之營業額及經紀費收入隨著股票市況活躍而取得強勁增長。新賬戶數目於期內大幅上升，並受惠於激增之集資和企業活動。新鴻基曾參與42宗發行項目，當中包括發售新股、分銷及為客戶配售股本。

新鴻基作為衍生工具發行人擔任衍生認股權證及股票掛鈎票據流通量提供者所帶來之收入，較去年上半年上升超過60%。源自機構及企業客戶之收入亦有可觀升幅，正好彌補向非交易所參與者提供第三方交易執行服務所賺取之較低收入。

## 業務回顧(續)

### 經紀及金融(續)



新鴻基臺灣分行

新鴻基能維持其證券放款額之未償還貸款至與二零零三年同期相若水平。

鴻財網由二零零四年開始走勢強勁，於一月更錄得每月淨溢利之新紀錄。鴻財網於首季新戶口及營業額持續出現增長，而第二季之表現則較淡靜。整體而言，於二零零四年上半年，戶口數目增加22%。鴻財網最近透過Pershing LLC推出美國股市交易服務，並計劃推出其他電子期貨之產品，可望提升鴻財網日後之增長動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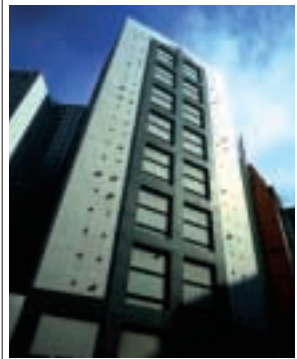
## 地產

### 香港

聯合地產(香港)有限公司(「聯合地產」)之股東應佔溢利上升262%至251.1百萬港元。主要由於：(a)物業市場表現蓬勃，並毋須為聯合地產之香港物業組合提供進一步之撥備；及(b)聯合地產繼續致力降低經營成本及利息費用，同時盡力提高其經常性租金收入。聯合地產之物業組合持續為本集團帶來穩定及可觀之經常性收入。主要收入來自世紀香港酒店、聯合鹿島大廈、中國網絡中心及聖佐治大廈。



世紀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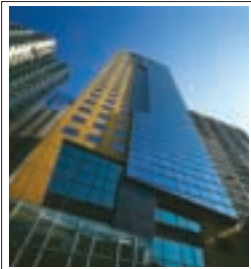


聯合貨運中心

---

## 業務回顧(續)

### 地產(續)



世紀軒

世紀軒第二期已接近竣工階段，預期可於本年底前全面經營。此項位於渣華道，擁有275個房間之酒店竣工後，預期聯合地產之經常性收入會進一步上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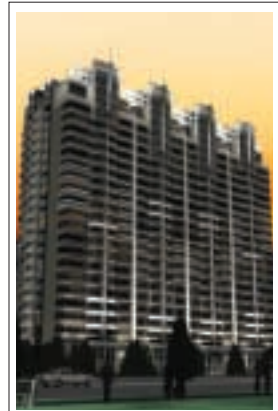
世紀軒竣工後，聯合地產於香港之所有發展項目將全部完成。聯合地產將會繼續把握良機，以作出合適之物業投資。

### 中國內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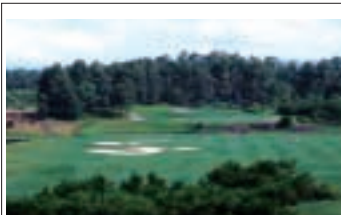
雖然由新鴻基擁有48.16%權益之上市聯營公司天安應佔之物業銷售樓面總面積，於回顧期內由146,920平方米減至120,100平方米，期內錄得其股東應佔溢利52.3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大幅增長297%。期內業績顯著改善主要由於物業銷售帶來強大貢獻，以及天安集中生產邊際利潤較高之產品。



大連天安國際大廈



北京福華大廈



肇慶高爾夫渡假村

縱使中國政府採取之緊縮措施以減低投機性之增長無疑將影響天安的即時盈利增長，天安對憑藉本身經精簡後之架構，於二零零四年下半年度及以後推行其長期增長策略充滿信心。

---

## 業務回顧(續)

### 投資

#### 卓健亞洲有限公司 (「卓健亞洲」)



卓健醫療保健中心

新鴻基擁有29.71%權益之聯營公司卓健亞洲，於二零零四年首六個月已成功大幅改善盈利表現。能獲如此佳績，全憑前線醫護人員及後勤部隊持續努力不懈，加上管理層專注於核心業務及推行有效成本控制之成果。現金流量於期內得以鞏固，財務費用因而減輕。

卓健亞洲繼續支持政府在醫療保健領域推行的公營及私營夥伴合作措施，並期望在有關項目有更多合作機會，務求造福香港社會。

#### 禹銘投資有限公司 (「禹銘」)

於期內，禹銘之主要投資為國際債券、位於旺角之購物商場旺角中心，以及位於香港國際機場之國際展貿中心(「國際展貿中心」)。

禹銘所持之高息債券組合為禹銘提供穩定收入。期內，隨着本港物業市場氣氛改善，禹銘亦售出旺角中心商場部份店舖。而國際展貿中心雖預定於二零零六年開幕，但目前經已獲得不少本地及海外展覽營辦商訂場。

#### 上海聯合水泥有限公司 (「上聯水泥」)

上聯水泥於二零零四年上半年之股東應佔溢利為13.5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2.7%。其股東應佔溢利上升主要由於國內經濟持續增長，以及推行成本控制措施所致。上聯水泥預測其在山東之新廠房將於二零零四年年底開始投產，並使其邁向每年生產3百萬噸水泥之目標。

---

---

## 業務回顧(續)

### 僱員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員工總人數為2,214名(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50名)。本集團不時檢討薪酬福利，並通常每年檢討一次。除支付薪金外，僱員尚有其他福利，包括僱員公積金計劃供款、醫療津貼及酌定花紅計劃。

### 風險管理

本集團財務業務之風險管理主要由亞洲聯合財務及新鴻基負責。與本公司二零零三年年報所述狀況比較，該等風險管理並無出現重大變動。

### 業務展望

香港經濟復甦對本集團之未來表現乃屬鼓舞。隨著通縮放緩及就業率改善，董事會預期香港之經濟及物業市場於短期內會有良好表現。然而，近期原油價格之上升波動及利率上升走勢均為須予審慎考慮之因素，兩者均對未來經濟前景構成影響。管理層將盡力使本集團於整年內取得佳績，並盡量提高股東之回報。

##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及13.22條作出披露

以下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及13.22條披露之資料：

- (a)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向一實體作出之墊款超過本公司市值之8%。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條，墊款詳情載列如下：

實體名稱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之墊款
天安	165,836,000港元 (附註)

附註：

該金額指下列各項：(i) 天安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二十八日向新鴻基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發出87,000,000港元之承兌票據。該承兌票據乃無抵押，利息按年息5%計算，並須每半年支付。該承兌票據將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日到期；(ii) 天安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九日向新鴻基發出78,000,000港元之貸款票據，該貸款票據乃無抵押，利息按年息2.5%計算，並須每年支付。該貸款票據將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九日到期；及(iii) 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應收自天安及其附屬公司之應收賬款共836,000港元。

##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及13.22條作出披露(續)

- (b)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向若干聯屬公司作出合共249,659,000港元之墊款(扣除撥備18,726,000港元之前)，超過本公司市值之8%。根據上市規則第13.22條，該等聯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之備考未經審核合併資產負債表載列如下：

	千港元
備考合併資產負債表：	
非流動資產	5,988,683
流動資產	3,274,491
流動負債	(3,387,823)
非流動負債	(1,521,509)
少數股東權益	(412,269)
	<u>3,941,573</u>
備考集團應佔權益	<u>1,057,000</u>

## 購股權計劃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亦無任何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 董事權益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所存放之登記冊所載，本公司董事李成輝先生及李淑慧女士於本公司之股份中持有以下權益：

董事姓名	持有之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之概約 百分比	權益性質
李成輝	1,019,066,142股	38.62%	229,216 股屬個人權益 (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 及1,018,836,926 股屬其他 權益(附註1)
李淑慧	1,018,836,926股	38.61%	其他權益(附註1)

## 董事權益 (續)

附註：

1. 李成輝先生及李淑慧女士為間接持有本公司股份1,018,836,926 股之全權信託Lee and Lee Trust 之信託人。
2. 上述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釋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 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持有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 條所存放之登記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權益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 條所存放之登記冊所載，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之股東如下：

股東名稱	持有之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附註
Cashplus Management Limited (「Cashplus」)	260,390,000	9.86%	—
Zealous Developments Limited (「Zealous」)	260,390,000	9.86%	1,2
Minty Hongkong Limited (「Minty」)	758,446,926	28.74%	—
Lee and Lee Trust	1,018,836,926	38.61%	3,4
中國網絡(百慕達)有限公司 (現稱為中國網絡資本有限公司) (「中國網絡」)	213,848,944	8.10%	5

附註：

1. 此數字指Cashplus 於本公司260,390,000 股股份之相同權益。
2. Cashplus為Zealous 之全資附屬公司，因此Zealous 被視作擁有Cashplus 持有股份之權益。
3. Minty 及Zealous 由Lee and Lee Trust (全權信託) 之信託人全資擁有。
4. 李成輝先生及李淑慧女士(本公司之董事) 與李成輝先生均為Lee and Lee Trust 之信託人。因此，彼等被視作擁有Minty 及Zealous 持有之股份之權益。



---

---

## 主要股東權益(續)

5. 該等權益包括：(i) 由Honest Opportunity Limited (「Honest Opportunity」) 持有之139,295,704股股份；該公司為Classic Fortune Limited (「Classic Fortune」) 之全資附屬公司，而Classic Fortune則為中國網絡之全資附屬公司；及(ii) 由Focus Clear Limited (「Focus Clear」) 持有之74,553,240股股份；該公司為Bes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Besford」) 之全資附屬公司，而Besford則為中國網絡之全資附屬公司。因此，中國網絡被視作擁有Honest Opportunity、Classic Fortune、Focus Clear及Besford持有之股份之權益。
6. 上述所有權益均代表好倉。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獲悉其他人士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放之登記冊所載，於本公司之任何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 公司管治

###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連同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就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事項進行商討，包括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之一般審閱。審核委員會倚賴本集團外聘核數師按照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標準核數準則第700號所作出之審閱結果、上市聯營公司之中期業績公佈以及管理層所提交報告而進行上述審閱工作。審核委員會並無進行詳細之獨立核數審查。

### 最佳應用守則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資料可合理地顯示，本公司現時或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並無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

---

---

## 購回、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其本身之股份如下：

購回股份之月份	購回股份數目	購回之每股代價		合共 支付代價 港元
		最高價 港元	最低價 港元	
二零零四年四月	3,918,000	0.68	0.64	2,610,100
二零零四年五月	8,846,000	0.67	0.58	5,731,600
二零零四年六月	9,054,000	0.67	0.62	5,838,460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股份。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麥蘊利爵士

二零零四年九月十六日